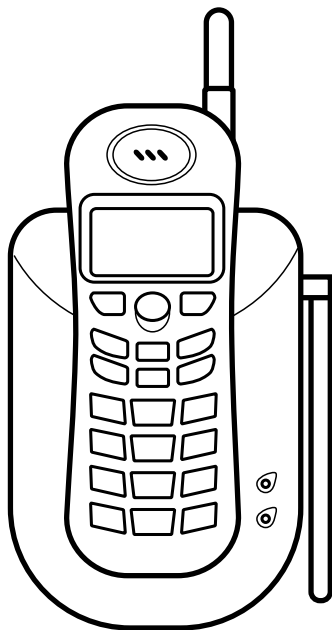


電話

CALLER ID PHONE

CLT-778

來電顯示型無線電話 使用說明書



BLUEsky

為充分發揮本機功能,在您使用前請詳細閱讀本說明書,並妥善保存,作為日後參考。

緊急處理方法

- ◎若話機不慎遭受雷擊,請勿直接碰觸話機,應隔著絕緣物品(如:厚布)將電話局線拆下。
- ◎若話機需使用電源,當發生異常或有燒焦味時,應立即拔除電源插頭,若在異常狀態下繼續使用,易造成火災之發生。
- ◎請速與本公司服務專線聯絡或就近經銷商洽詢。

V2.0

一. 本機特點及來電顯示服務須知.....	2
二. 外型及各部位名稱.....	3
三. 安裝方法.....	4
四. 使用前設定.....	5
對碼操作.....	5
手機功能設定.....	5
勿打擾時間設定.....	5
鬧鐘設定.....	5
本地區碼的設定.....	6
自動IP設定.....	6
鈴聲設定.....	6
LCD對比度設定.....	7
暫切時間設定.....	7
日期及時間設定.....	7
鈴聲音量設定.....	7
五. 電話功能操作說明.....	8
接聽電話.....	8
撥打電話.....	8
重撥功能.....	8
暫切功能.....	8
保留功能.....	9
頻道轉換.....	9
呼叫功能.....	9
來電記憶使用.....	9
撥出記憶使用.....	10
雙鍵記憶功能.....	10
六. 規格.....	12
七. 簡易保養.....	13
八. 常見故障排除方法.....	14

本機特點

1. FSK及DTMF雙制式自動兼容，來電訊息自動識別接收。
2. 可記錄45組來電號碼及16組撥出號碼。
3. 手機具有電池電量顯示，並具有電池低電壓警告功能。
4. 具背光顯示幕及夜光字鍵功能。
5. 2級鈴聲音量調整功能；16組鈴聲音樂可供選擇。
6. 具有重撥、暫停、暫切等功能。
7. 10頻道選擇：可自動或手動選擇空間的頻道，避免受到干擾。
8. 液晶顯示幕對比度可調整。
9. 具鬧鐘、勿打擾功能。
10. 附耳機孔。



交通部電信總局
審定合格

【來電顯示服務須知】

來電顯示的服務，是由您所在地的電信局所提供！便於您選擇接聽或追查惡意電話，在無人接聽時，能將來電號碼及時間紀錄下來，供您查閱使用。

如您裝好話機，仍無法顯示來電號碼，請向所在地電信局申請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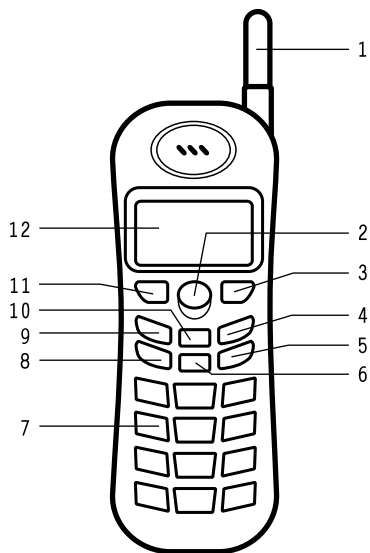
查詢來電顯示是否開放，請撥電話——

**4121111（免加區域碼）撥通後，再輸入666#
依語音指示查詢。*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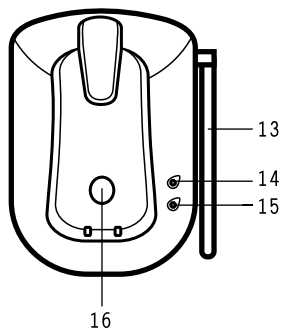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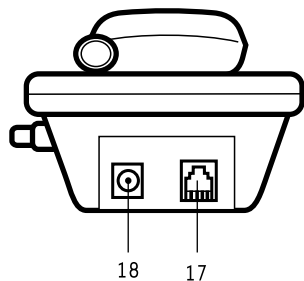
特別提醒您：

- ◎若對方所在地未開通來電顯示服務或使用投幣電話、國際電話...等，您的電話無法顯示來電的電話號碼。
- ◎若話機與外線之間接有小型交換機（總機）、防盜器、分機、傳真機...等，將影響來電顯示的功能。
- ◎若府上有使用ADSL寬頻上網，請記得使用濾波分離器（Splitter）以免來電顯示不完整。
- ◎若您還未申請或未開放來電顯示服務，本話機可當普通電話使用。

外型及各部位名稱



1. 手機天線
2. 通話鍵
3. ▲ 鍵
4. 設定鍵(=保留鍵)
5. 重撥鍵
(=暫停/撥出查詢鍵)
6. 暫切/刪除鍵
7. 數字鍵
8. 儲存鍵
9. 來電查詢鍵(=頻道鍵)
10. 音量鍵
11. ▼ 鍵
12. 液晶顯示幕
13. 耳機插孔
14. 座機天線
15. 充電/使用中指示燈
16. 電源指示燈
17. 呼叫鍵(尋機)
18. 電話線插座
19. 電源插座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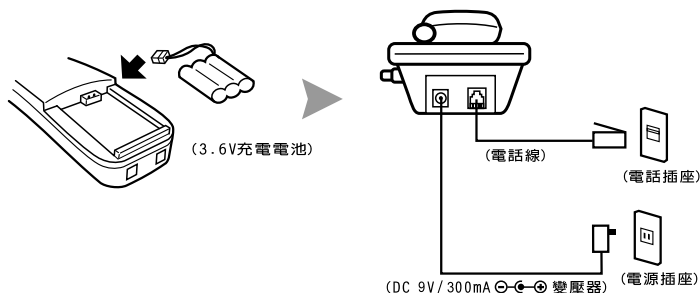


安 裝 方 法

(初次使用時,請務必詳閱)

打開電池蓋,將手機充電電池插入電池插座,蓋上電池蓋後,放在已插好AC 110V、DC 9V/300mA變壓器的座機上充電。

安裝完成後,拿起手機按 **通話鍵** 聽到撥號音後,表示安裝成功。如遇手機無法使用,請參照說明書P.5有關座機及手機的對碼操作後,方可正常使用。



★ 充電電池為消耗品,當電池使用時間縮短時,請更換電池。
(如需購買電池,請與本公司各營業點聯繫)

※ 若您家中需加裝分機,請勿裝設超過四部分機,以免影響通話品質。
(建議選購MOTOROLA系列)

注意

- ※ 首次使用,手機需放在座機上充電12小時,方可使用。(充電時充電中指示燈亮)
- ※ 本機應安裝於陰涼、乾燥、通風、無腐蝕性氣體的地方。盡量避免放在浴室及家用電器附近,如電視、電腦、音響或大哥大充電座旁,防止對無線電話的干擾,且與牆壁距離最好大於30公分。
- ※ 請務必使用本機專用的變壓器,並避免與電腦、電磁爐等家電的插座共用。
- ※ 使用時請將座機及手機的天線完全拉出,以確保通話清晰。

使用前設定

對碼操作

手機使用前須重新對碼



在待機狀態下

手機放入座機充電，充電指示燈亮，並且手機發出“噠”聲表示對碼成功

手機功能設定

手機設定狀態進入



按住

設定

鍵不放



LCD 顯示

SLEEP (00)

表示進入手機設定狀態

在待機狀態下

勿打擾時間設定



LCD 顯示

SLEEP (00)



再按



或



鍵



再按

設定

鍵確認

手機設定狀態下

表示進入勿打擾時間設定

調整勿打擾時間（可調整 1-16小時，00為關閉勿打擾功能）

鬧鐘設定

第1組鬧鐘的設定：



按

設定

鍵



LCD 顯示

RLR-1 OFF



再按

1 2 3
4 5 6
7 8 9
0

鍵



按

設定

鍵確認

手機設定狀態下

選擇至

表示進入第1組鬧鐘設定

輸入鬧鐘小時與分鐘
按“暫切/刪除”鍵可關閉已設定的鬧鐘

第2組鬧鐘的設定：



按

設定

鍵



LCD 顯示

RLR-2 OFF



再按

1 2 3
4 5 6
7 8 9
0

鍵



按

設定

鍵確認

手機設定狀態下

選擇至

表示進入第2組鬧鐘設定

輸入鬧鐘小時與分鐘
按“暫切/刪除”鍵可關閉已設定的鬧鐘

本地區碼的設定



注意

- ※ **數字鍵** 為1-6位的本地區碼。例如：台北為“2”，新竹為“35”。
- ※ 若電信局更新系統，使之不須設定區域碼，請將原先設定的區域碼刪除。
- ※ 目前電信局所送的來電訊息有些區域不包括“0”，所以關於長途電話及大哥大號碼的回撥功能，請詳見P. 9 “來電記憶使用”說明。
- ※ 待機狀態就是未通話狀態。

自動IP設定

IP說明：此功能適用於使用節費卡使用者。在設定了自動IP號碼後，預覽撥號後按 重撥鍵 撥出，如撥號首位號碼為“0”，話機會自動在預覽撥號號碼前加撥所設定的IP號碼或在回撥以“0”為首的來電號碼或撥出號碼時，都會自動在回撥的號碼前加撥所設定的IP號碼。



鈴聲設定



顯示幕對比度設定



手機設定狀態下

選擇至

表示顯示幕對比度設定

選擇所需的對比度
共有3級可調

暫切時間設定



手機設定狀態下

選擇至

表示暫切時間設定
(01-08表示暫切
時間100ms-800ms)

選擇600ms

時間設定



手機設定狀態下

選擇至

此時月份閃爍

調整月份



調整日期

確認，同時時鐘
“小時”數字閃爍

調整小時

確認，同時
“分鐘”閃爍



調整分鐘

確認，退出設定

鈴聲音量設定

(共有2級鈴聲音量可調)



手機設定狀態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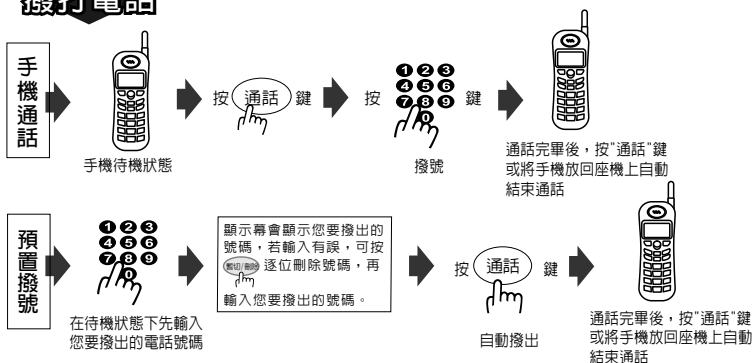
“000000”表示小檔
“000000000000”表示大檔

選擇合適音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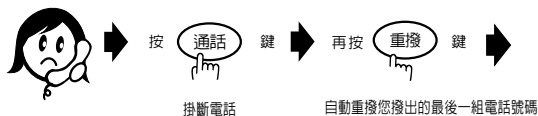
接聽電話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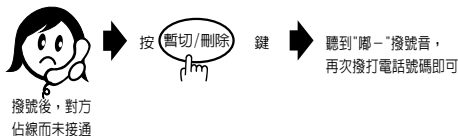
撥打電話



重撥功能



暫切功能



保留功能



按 **設定** 鍵



再按 **設定** 鍵

通話中，若您
要暫時離開

進入音樂保留狀態

取消音樂保留，繼續進入通話狀態

頻道轉換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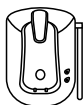
按 **來電查詢** 鍵

換到其它頻道，直到清晰為止（如無法轉換頻道或雜音仍較大，請走近座機）

在通話過程中，
若雜聲大或受干擾時

呼叫功能

座機
呼叫
手機



在待機狀態下



按座機 **呼叫** 鍵



再按 **呼叫** 鍵

則取消本次呼叫

手機鈴聲響起，這樣可以尋找手機的去處

來電記憶使用

※本話機可記憶45組來電號碼

操作說明

按

來電查詢 鍵
在待機狀態下

再按



翻查來電號碼
及來電時間

回撥

按 **通話** 鍵

直接回撥該號碼

加回撥

按 **0** 鍵

按 **通話** 鍵

該號碼加零回撥

此方法也適用行動電話的來電號碼

刪除

按 **三秒鐘**
斷切/刪除 鍵

聽到“噠”聲可刪除該號碼

繼續按住
斷切/刪除 鍵

LCD 顯示

DELETE ALL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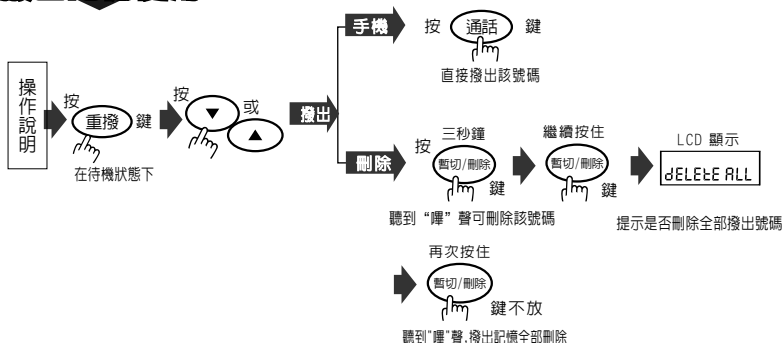
提示是否刪除全部來電號碼

再次按住

按 **斷切/刪除** 鍵不放

聽到“噠”聲，來電記憶全部刪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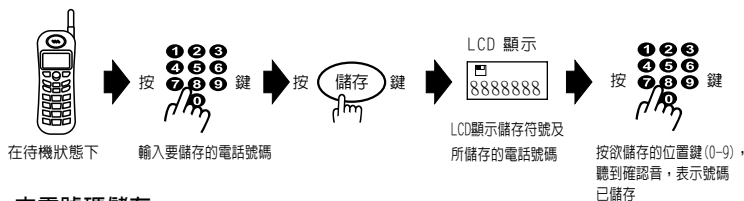
撥出記憶使用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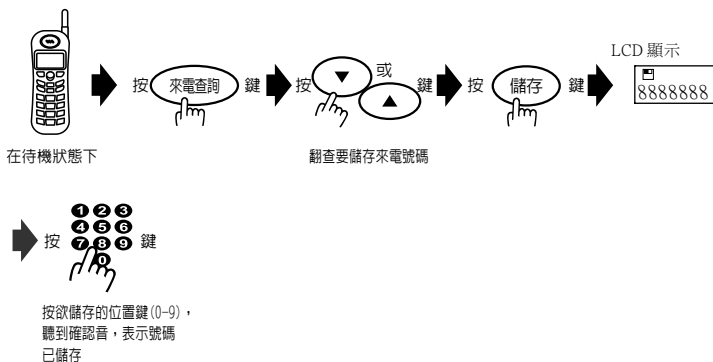
雙鍵記憶功能

※ 本話機可儲存10組電話號碼

1. 直接儲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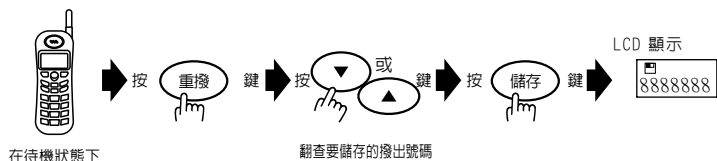


2. 來電號碼儲存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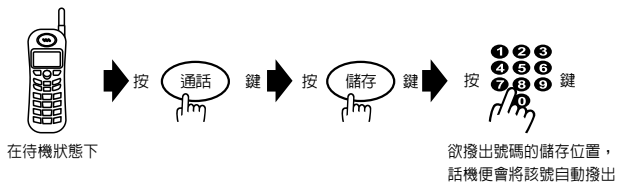
雙鍵記憶功能

3. 去電儲存



按欲儲存的位置鍵(0-9)，
聽到確認音，表示號碼
已儲存

4. 儲存號碼的撥出



話機規格

撥號系統 DTMF 撥號頻率 高頻群 1209/1336/1477 HZ
低頻群 697/770/852/941 HZ

DTMF頻率誤差 $\pm 1.5\%$ 以內

DTMF信號位準	0公里 HF : $-6 \pm 2\text{dBm}$ 以內	LF : $-8 \pm 2\text{dBm}$ 以內
	5公里 HF : $\geq -21\text{dBm}$ 以內	LF : $\geq -21\text{dBm}$ 以內

傳輸當量	送話當量	0公里 : $11 \sim -2\text{dB}$ 以內	5公里 : $11 \sim 0\text{dB}$ 以內
	受話當量	0公里 : $5 \sim -6\text{dB}$ 以內	5公里 : $5 \sim -4\text{dB}$ 以內
	側音當量	0~5公里 $> 4\text{dB}$ 以上	

失真度 受話失真度 : 不超過5% 送話失真度 : 不超過7%

來電顯示規格

接收系統 FSK/DTMF 2用

DTMF接收位準 -3至-24分貝毫瓦內正常接收，頻率最大位準差5分貝內正常接收
收頻率容限 $\pm 1.5\%$ 內正常接收

FSK 接收FSK信號位準為 -4 TO -36 分貝毫瓦內，MARK與SPACE位準差不超過6分貝內正常接收。

無線電氣規格

主機發射頻率 46.610~46.970 10頻道

子機發射頻率 49.670~49.970 10頻道

主機射頻頻率誤差 小於 $\pm 500\text{Hz}$ 子機射頻頻率誤差 小於 $\pm 500\text{Hz}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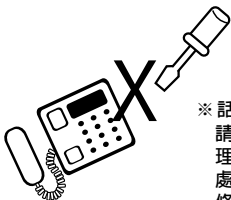
發射功率小於 10mW

《避免受潮》



※ 避免讓話機進水，或勿將話機放置在浴室或其他潮濕的地方。

《勿擅自拆卸》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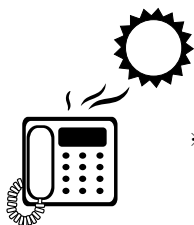
※ 話機發生故障時，請勿自行拆卸修理，應送回原購買處，請專業人員維修。

《遠離電器》



※ 話機放置位置應距離電器2公尺以上，避免電器影響通話品質。

《避免高溫》



※ 請勿將話機放置於日光曝曬或高溫處，應放在室內乾燥、乾淨的地方。

《擦拭方法》



※ 當話機表面有灰塵時，應用乾淨的布擦乾淨即可，請勿用化學溶劑擦拭。

《避免震動及敲打》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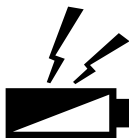
※ 避免將話機放置於易受震動的地方，或敲打，應放置於平穩處。

《按鍵使用力量平均》



※ 使用話機按鍵時，應注意用力平均，才能確保話機的正常。

《電池更換》



※ 長時間不使用話機時，請將電池取出，以免電池液體流出，損壞話機。

常見故障排除方法

如果您的來電顯示型電話發生異常狀況時,請先按以下指示找出原因,若仍無法解決問題,請送回原購買處請求維修,或與本公司各營業點聯繫。



無法顯示來電號碼

- ※查詢當地是否已開放來電顯示服務:
請撥電話: 4121111 (免加區域碼) 撥通後,再輸入666# 依語音指示查詢



液晶顯示幕無法顯示(或黯淡)

- ※檢查充電電池是否安裝正確或電池電量是否充足。
- ※調節顯示幕對比度是否不當。(對比度設定請參閱P.7)



無鈴聲或撥號音

- ※檢查電話局線是否安裝正確。(話機安裝請參閱 P.4)



來電號碼有漏碼情形

- ※是否話機與外線間有接交換機(總機)、防盜器、節費器、分機、傳真機、ADSL線路...等,皆會影響來電顯示功能。



通話有雜音

- ※檢查電話局線及話筒曲線是否鬆動、脫落或潮濕。(請更換線路)
- ※檢查接線盒是否生鏽或潮濕。(請更換接線盒)



電話只鈴一聲,即斷線

- ※檢查接線盒是否生鏽或潮濕。(請更換接線盒)
- ※是否接有太多的分機或分機品質不良。
- ※檢查母機(可能遭雷擊)。



電話功能不正常

- ※檢查充電電池是否安裝正確或電量是否充足。
- ※若電池電量充足,可取下電池及外線,10分鐘後再裝上電池,插上局線,重新試機。



無法將查出的號碼回撥

- ※是否已設定區域碼。(區域碼設定方式請參閱 P.6)
- ※回撥長途電話或大哥大時,是否補0撥出。

